

## 第 1 包中小企业声明函：

### 7.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兰州市公安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兰州市公安局特警食材购置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大米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密山市兴利米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650.4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00.67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面粉、牛肉面专用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甘肃红太阳面业集团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520人，营业收入为172274.23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3098.542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馒头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甘肃德富祥面业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6人，营业收入为35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0.68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大豆油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工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甘肃进祥粮油集团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0人，营业收入为2072.9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98.1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

(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5. 胡麻油(标的名称)，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  
制造商为银川壶油香食品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5人，  
营业收入为270.04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50.23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(中  
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6. 菜籽油(标的名称)，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  
制造商为陕西杨凌来富油脂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125人，  
营业收入为2103.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684.56万元，属于中型企业(中  
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7. 小米(标的名称)，属于工业(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)；  
制造商为宁城县志永米业有限公司(企业名称)，从业人员10人，  
营业收入为346.7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0.86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(中  
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  
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  
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  
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：兰州其翔商贸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5月30日

## 7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兰州市公安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兰州市公安局特警食材购置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食堂食材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零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供应商为甘肃好食材农业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5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12万元，属于小型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食堂食材--肉类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渔、牧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榆中瑞丰食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5人，营业收入为1860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965万元，属于中型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食堂食材—牛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渔、牧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甘肃伊牧肉类加工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5人，营业收入为1465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736万元，属于中型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

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甘肃好食农农业服务有限公司



日期：2023 年 5 月 30 日

1500001JH376-2

## 7.1 中小企业声明函

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  
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  
兰州市公安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兰州市公安局特警食材购置项目（项  
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  
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  
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食堂食材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零售业（采购文件中  
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供应商为甘肃好食材农业服务有限公司（企业  
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557万元，资产总额为412  
万元，属于小型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食堂食材—蔬菜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农、林、渔、牧业（采  
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榆中水禾蔬菜种植农民专业合  
作社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8人，营业收入为1350万元，  
资产总额为1520万元，属于小型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  
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  
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  
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  
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(盖章): 甘肃好食材农业服务有限公司



日期: 2023 年 5 月 30 日

1500001JH376-3

### 7.1、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（2020）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兰州市公安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兰州市公安局特警食材购置项目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粉条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昌黎县神龙食品有限责任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30人，营业收入为89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1350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2. 洗洁精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兰州亿劫酒店用品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22人，营业收入为52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772.5万元，属于微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3. 圆桶饭盒、四格饭盒、米饭盒一次性餐盒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河南维鸿新能源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45人，营业收入为1152万元，资产总额为250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4. 一次性筷子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；制造商为铜鼓县永庆竹制品厂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16人，营业收入为366万元，资产总额为572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

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)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

企业名称 (盖章) 甘肃鑫润商盈商贸有限责任公司

日期: 2023年05月30日





第 5 包中小企业声明函：

## 中小企业声明函

本公司（联合体）郑重声明，根据《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》（财库〔2020〕46号）的规定，本公司（联合体）参加兰州市公安局（单位名称）的兰州市公安局特警食材购置（第五包）（项目名称）采购活动，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。相关企业（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、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）的具体情况如下：

1. 兰州市公安局特警食材购置（第五包）（标的名称），属于批发零售业（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）行业；供应商为兰州金麦嘉粮油有限公司（企业名称），从业人员 12 人，营业收入为 2237.9003 万元，资产总额为 480.9881 万元，属于小型企业（中型企业、小型企业、微型企业）；

以上企业，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，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，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。

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。如有虚假，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。

企业名称（盖章）：兰州金麦嘉粮油有限公司

日期：2023年05月30日

